

服務機關	嘉義地檢署書記官	姓名	鄭光棋
反毒、緝毒方法	<p>在生理上來說，藥物過度使用對人體造成傷害，即可認定為毒品。近年來台灣的青少年藥物濫用的情況有日趨嚴重的情況，盛行率約1.0%~1.5%之間。但若透過街訪方式向青少年進行調查盛行率竟高達5.1%~10.8%之間。且學生施用各級毒品歷年通報數也逐年遞增，顯示青少年毒品與藥物濫用問題惡化速度非常快。再者，若一但藥物濫用上癮，則可能為了購買毒品所需的金錢而被幫派吸收，受幫派、不良分子支配指使(加入黑道、販毒、從事性交易)，甚至出現竊盜、搶劫等非法行為，成為潛在的社會問題，動搖國本。面對毒品氾濫的當下，我們應該如何緝毒與反毒呢？</p> <p>一、緝毒</p> <p>(一)制定有關公共娛樂場所之行政管制規定，課予業者盡其社會責任 實務上，查獲毒品之地點通常在公共娛樂場所(例如酒吧、KTV、電子遊戲場等)，政府應該以行政命令課予場所管理人通報義務。若在通常可預見之情況下，經警查獲有人於該營業場所內交易或施用毒品時，則行政機關可對場所管理人為行政處分(例如罰鍰、勒令停業及撤照等)。</p> <p>(二)加強鄉鎮村里間居民的連繫，隨時注意可疑的人員進出，俾利通報檢警機關查緝 在地方自治之架構下，村里長為最基層之幹部，其是否發揮功能，攸關村里社區之整體發展，是以村里長應肩負起協調聯繫居民的任務，以期充分掌握村里的現況，進而於發現可疑之人時，立即通報檢警機關，打擊毒品。</p> <p>(三)建置嚴密入出境監控系統，阻絕毒品走私入境；並加強海關緝毒訓練，以提昇緝毒技能與反應 毒品犯罪是典型的國際組織性犯罪，我國目前的毒品問題是以海洛因及安非他命為主，然台灣本身並非毒品或是原料的生產國，所有的毒品絕大部分是由海外走私進口，因此從海外就開始阻絕毒品，要比毒品進入台灣後再加以查緝，來得事半功倍。是以我國必須積極與主要毒品輸出國加強雙邊緝毒合作，且投入更多人力及資源在海關緝毒，以期有效阻絕毒品入境。</p> <p>二、反毒</p> <p>(一)家庭教育方面 毒品案件之多數被告均係缺乏家庭關懷之人，因此維持良善親子或家庭關係，藉由家庭教化功能潛移默化孩子拒絕毒品的決心，乃反毒之首要之務。</p>		

(二)學校教育方面

- 1、在功利社會與緊繃的升學壓力下，學校應該要多給孩子更多自信與自尊，藉由校園師長及同儕間團體互動的良性感染，提倡正當休閒活動，培養孩子對戶外活動的興趣及熱情，維持良好的身心狀態，更能堅決拒絕毒品誘惑，避免青少年藥物濫用的群聚性。
- 2、青少年正值身體及心智發育的關鍵期，為免於一時好奇而身陷毒品的殘害，教導青少年認識「毒品的種類及施用後的惡果」，亦為學校教育不可或缺的一環。

(三)社會教育方面

- 1、發展多樣性反毒宣導模式  
除傳統編印反毒手冊、傳單、漫畫手冊、租用戶外媒體廣告、製播電視、電影短片、設置諮詢專線外，應增加新興媒體(LINE貼圖或動態訊息)、電腦資訊網路平台的結合運用等，提高反毒標示或標語的能見度及曝光率，藉此引發青少年拒絕毒品的注意。
- 2、開放毒品勒戒處所之參訪  
毒品不但傷害我們的身體機能，也侵蝕我們的心智，為使社會大眾充分了解吸食毒品有害無益，開放勒戒處所參訪乃最直接且最真實的途徑，申言之，在充分保障受勒戒人的隱私下，透過受勒戒人的現身說法，讓大眾了解他們的處境，而有所警惕，免於毒品的毒害。